

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44)

委任非常務董事

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公司」）董事局宣佈，施銘倫先生獲委任為公司非常務董事，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施銘倫先生現年三十五歲，於一九九七年加入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集團，曾駐集團在英國、香港及中國內地的辦事處。他由二零零六年五月起至二零零八年六月止，出任公司附屬公司廈門太古飛機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兼行政總裁。他是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及太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股東，持有牛津大學古典文學榮譽學士學位。

根據公司章程，施銘倫先生將任職至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為止，屆時將合乎資格參選董事；此後將於通過普通決議案當選後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將合乎資格候選連任。施銘倫先生已與公司簽訂聘書，該聘書構成一份服務合約，為期一年至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為止，屆時可通過選舉/重選按次續約三年。施銘倫先生不可收取公司任何酬金或董事袍金。

施銘倫先生並無持有公司股份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太古股份有限公司為公司的控股股東。如上所述，施銘倫先生為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太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股東。除此以外，施銘倫先生概與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公司任何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無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施銘倫先生的資料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知會公司股東。

於本公告所載日期，公司在任董事如下：

常務董事：白紀圖（主席）、彭勵志、陳炳傑、馬海文、劉美璇、沙舒雅、鄧健榮；

非常務董事：郭鵬、簡柏基、何祖英、容漢新、施銘倫、米高嘉道理爵士（唐子樑的代董事）；及

獨立非常務董事：羅安達、林光宇、梁國權及唐子樑。

承董事局命

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傅溢鴻

香港，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